みんぱくリポジトリ
国立民族学博物館学術情報リポジトリ National Museum of Ethnolo

宗族的⊠⊠及其⊠践：以广⊠省珠江三角洲的一个宗族⊠例

メタデータ	言語: zho 出版者: 公開日: 2018-04-03 キーワード (Ja): キーワード (En): 作成者: 川口, 幸大 メールアドレス: 所属:
URL	https://doi.org/10.15021/00008989

Senri Ethnological Studies 97: 211–220 ©2018
人类学视野下的历史、文化与博物馆
韩 敏 · 色 音 编

宗族的话语及其实践——以广东省珠江三角洲的一个宗族为例

Discourse and Practice about Zongzu (Lineage): A Case Study of a Lineage in the Pearl River

川口　幸大
KAWAGUCHI Yukihiro
东北大学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relation between the practice of lineage in the Zhujiang River Basin region and the changes of national policy. Although lineage has almost collapsed, after 2000 it was once again supported by the discourse of the state, and gradually internalized into the national orthodoxy. Even though lineage has lost its political and economic functions, it still reflects the political and cultural forms of contemporary China.

序言

人类学、历史学、社会学乃至法学，宗族在众多学科中一直以来都是被广泛讨论的主题。已有的人类学研究方向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个是以弗里德曼（フリードマン 1991; 1995）为代表的将 lineage 范式应用于“传统期”的宗族研究，另一个是以改革开放后的“宗族复兴”为焦点的研究。而从形成期到现在，对宗族进行大时间跨度的研究却十分罕见。同时虽然历史学积极地将田野调查纳入研究并获得了崭新成果，却仍然缺乏上述的研究实践。从明清时期、中华民国时期、集体所有制时期、改革开放时期以至现在，宗族的形态和在社会中所处的位置不断发生变化，对宗族进行大时间跨度的研究十分必要。

因此本章将要讨论有关宗族的国家话语和在中国社会中宗族的意义是如何发生变化的；同时在宗族中组织宗族成员、修建祠堂、祭祀祖先的这些人的工作又是如何变迁直至今日的。本文阐述的具体事例，笔者将以广东省广州市的陈氏为例。下面，首先追溯陈氏宗族的形成时期，观察宗族的历史变迁。

1．宗族的形成

1.1　地域的开发和宗族

广东省珠江三角洲地区宗族的形成始于15世纪前后。从这一时期开始，人们陆续在珠江入海

口处围海造田，促使陆地向南延伸，于是这里便成为人们竞相定居下来的地点。在本文中作为事例的广州市南部，在如今的行政区划中也有大致三分之二是在这一时期形成的陆地，这里成了当时的国境最前线。

将这样一个处于形成期的开发最前线完成置于掌控之中，对于当时的政府来讲是十分困难的。人们期望的是人力和官员之间的联系。这一时期在珠江三角洲各地所形成的宗族大多是得益于在科举考试中获得成功的人物，他们的开拓精神成就了宗族的兴旺。

位于广州东南部的陈氏就是其中的一个宗族。从村子的始祖开始向下计算，第九代的陈麟德在科举考试中获得廪生称号，于15世纪初编纂了族谱。在接下来的16世纪，第13代陈大有举人及第，并就任福建省仙游县知县一职，此后他修建了祠堂。与此同时，由于他的个人主导力量开拓精神，陈大有发现了超越村子范围的族谱上的纽带关系，认定了广东的最上位祖先。也就是说，陈氏从15世纪到16世纪以科举成功者为中心，编纂族谱，修建祠堂，更进一步完善了上位的系谱关系，宗族的样式被整理清晰。

1.2 宗族的形成

这些成功人士为何要形成宗族呢？或者更确切地说，他们所形成的是宗族吗？如果是为了集结人力并取得开发竞争的胜利，可以形成其它的集团或者联盟，没必要一定形成宗族。为了回答这一问题，我们必须关注各个历史时期的宗族以及宗族所处的地方社会与国家之间的关系。

当时珠江三角洲的人们不仅仅要巩固势力，顺利开展土地开发工作，他们也迫于证明其个人身世的正统性。这一时期的广东仍然被看作是蛮夷跋扈横行的边境之地，实际上在各地也发生了其他民族的叛乱事件。那些在开拓地逐渐定居下来，巩固地盘的人们将自身与其他民族明确分隔，为了明确表明自身是王朝版图内的臣民，并享有在当地居住以及行使开发活动的权利，必须详细明确其正统的身世。所谓正统的身世，是指必须拥有北方中原地区的系谱关系，以正当理由移居本地，并在当时先于其他竞争对手定居于此。同时当时正值新儒教运动的高潮，以拥有官吏经验的儒者为中心，他们破除淫祠，修建正统祠堂并祭祀祖先，运动一度十分盛行（井上 2000; 科、刘 2000）。势力集结的这一实际需要促进了宗族的形成，并为其发展奠定了基础。

陈氏将东晋时曾辅佐皇帝的陈元德视为其祖先。相传此人在中央政斗中败下阵来，于是不得不南下广州，隐世生活。中央拥有系谱关系，却无奈南下广州，且其南下时间先于当地的开发时间。这一经历与大多数珠江三角洲的宗族所认同的“珠玑巷移民传说”完全吻合。而在陈元德身上，更附加了光辉的个人经历。在后来的地方志中有记载称，陈元德正是最早定居于此的汉人。从当时所需要的条件上看，这一说法无可挑剔地为其正统性提供了佐证。同时正如上文所述，由于当时就任官职的陈大有的主导力量，与陈元德和村子有关的祠堂得以修建。这样一来，陈氏宗族在逐步发展壮大的成功人士的努力下，实现了人的纽带、正统的系谱关系以及正统的文化作为。由于以上条件同时满足，当时珠江三角洲地区形成的集团当之无愧地可以被称作是宗族。

1.3 宗族的扩大和阶层、及其与国家的关系

陈氏实现了集团化并完成了其身份证明，此后获得了显著的发展。截至19世纪末，陈氏获得了共计 3 万 3 千亩（约2,200万平方米）的土地，在村内修建祠堂百余座。陈氏中共出现11位举人、 2 位进士、11位武举人、 4 位武进士。其势力水平在珠江三角洲一带屈指可数。珠江三角洲一代祠堂众多，而陈氏的大宗祠规模宏大、雄伟壮丽，是县里的“四大祠”之一。

伴随着宗族的扩大，村子也不断繁荣起来。截止19世纪末，陈氏宗族所居住的村子成为周边地区的经济中心，村内有超过100家常设店铺，连成一片，还有大小两个定期举办的集市。如今镇政府驻扎在本村，负责包括本村在内的18个村子的管理工作。之所以在此选址，追根溯源是因为19世纪末陈氏宗族和其所在的村子迎来了繁荣的最高峰。

而从国家的层面来看，当时中央委派官吏对地方进行统治的范围仅仅到达县一级的水平。而在边境最前线土地不断扩大，人口流动频繁的情况下，间接地通过宗族和其有力领导者来实现村子的统治是十分明智的。综上所述，国家希望统治管理地方社会，少数的杰出人物希望证明自己的正统身世并逐步扩大自己的势力，宗族的大多数成员希望获得各种恩惠以及真正的身份保障。而宗族正是以上三方将各自的想法汇聚在系谱上的产物。换言之，以这些为基础得以实现的正是宗族。

2．宗族的衰退

2.1 中华民国时期的宗族

进入20世纪后，以往的宗族形态发生了戏剧性的改变。1912年中华民国建国，为了实现现代化，如何实现国库的收入增长是政府的首要难题。当时的政府直接前往地方各级行政单位，深入各村征缴赋税，并自己委派官员进驻村中，取代了此前的村中杰出人士。同时废除科举，领导村子和宗族的杰出人物——乡绅阶层受到极大打击。

由于上述影响，宗族停止进一步扩大，势力开始趋于瓦解。例如陈氏在民国时期没有修建过一座祠堂，已存的祠堂也变身成为茶馆或者基督教的教会，系谱的修改制定工作也无人过问。与政府建立关系并逐渐发展起来的人们，将宗族内外的人们卷入不断争夺势力的漩涡之中，村子一片混乱。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体所有制时期的宗族

1949年共产党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宗族给予了实质性的打击。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史观为主导，将社会主义作为治国纲领。宗族作为“封建的”旧社会的万恶之源遭受了毁灭性的打击。宗族的公共财产被没收，族谱也被随意丢掉，祖先祭祀活动被迫停止。宗族中的杰出人士大多被当作地主或富农，打倒地主、富农的口号不绝于耳。

陈氏宗族的命运也是如此，过去被称颂为“四大祠”之一的大宗祠被当作人民公社的工厂加以利用。其它百余座祠堂也大部分遭到破坏。即使在各自家庭中勉强继续祖先祭祀的人也是非常

少数的。以宗族为单位进行的祭祀活动完成停止。在生活层面，共产党组织建立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个层级，称为集体所有制。将政治和经济统一管理，通过“政社合一”规定了人们日常生活的几乎所有内容。因此，从1949年至1970年代末，在村落社会中的政治、经济、仪式等各个领域中，宗族的功能完成丧失，连接国家和地方社会的媒介功能也必然消失殆尽。

3．宗族的复原

这一状况在1970年代末迎来了重大转机。1978年共产党召开第十一届三中全会，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人民公社体制不断解体，与海外的关系得以恢复，对宗教和信仰活动的限制开始缓和。以此为契机，1949年以后作为打击对象的各种宗族设施得以修复，祖先祭祀活动重新开展起来。

3.1 海外移民和政府之间的交涉

但是，为此必须解决两个相互关联的问题，其中之一就是财源问题。因为宗族的祠堂和村子的寺庙也不像1949年以前一样，不能拥有以土地为代表的共有财产，缺少祠堂再建的财源。而当时共产党虽然不像从前那样将宗族设施或相关活动作为强烈批判的对象，但也还没有到达鼓励赞颂的地步。因此获得来自村子或镇政府的资金是完全不可能的，而且还要与政府进行交涉，获得祠堂再建的许可。基于以上种种原因，当时出现了一种替代方式。那就是来自海外移民的资金支持，这些资金对于宗族的复原起到了重要作用。下面以陈氏为例进行具体说明。

改革开放后不久，移居香港的村民成为村子发展的坚实支柱。村子与香港相距大约150公里。1949年以前就有不少村民往返于两地之间，1949年国境被封锁以后，偷渡者的身影也络绎不绝。从村子引渡香港的这些人，自1980年代后向家乡捐款或者投资，同时开始为祠堂或寺庙的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其中的代表人物是陈金玉[1)]。陈金玉1949年前移民香港，以家猪饲养业起家，而后又将业务扩展到食品加工，并获得巨大成功。1980年以后，村子的医院和灌溉水道都是在其捐助下得以修建的。同时处于破损状态的始祖墓地和曾被破坏的祠堂也得到修缮。综上所述，香港移民对于宗族的复原是通过对村子进行经济贡献的方式来进行的。这样一来，资金层面和与政府的交涉层面这两大问题都得到了解决。

3.2 修建村子始祖墓地和祠堂，重新开展祖先祭祀活动

陈氏宗族以修建村子始祖墓地为契机，重新开始了清明节祖先祭祀。参加者有60余人，其中半数以上是购买祭祀用品并前来做准备的年长女性。祖先祭祀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个环节是分猪肉，根据成员身份进行猪肉的分配，表达对于年长者或杰出人士的敬意。但此时所进行的祭祀活动并没有这一环节。当天夜里，人们在村子的餐馆以“敬老”的名义举行会餐。因为是政府出资，所以只要是60岁以上的村民都可以参加，并没有限定必须是陈氏宗族的成员。

同时村子始祖的祠堂虽然得以修建，但祠堂中并没有放置最重要的祖先牌位。另外一直被命名为“陈氏宗祠”或者“陈氏始祖祠”的祠堂，入口处却挂着题有“纪念馆”字样的牌匾，没有使用“祠”或“宗”等词语。当时，宗族仍然被政府赋予负面印象，所以他们没能向政府争取使用可以联想起宗族的命名方式和安置牌位的事情。不放置牌位，使用“纪念馆”而非“祠堂”一词，陈氏宗族的人一边接受来自海外的捐助，一边避开批判，复原宗族。上述做法是陈氏宗族与政府达成的一个妥协方案。

3.3 大宗祠的修缮

接下来进行的是陈氏宗族的人们盼望已久的大宗祠的修建。如上所述，这一祠堂过去曾是县里“四大祠”之一，规模宏大、雄伟壮丽，曾经体现了陈氏的势力，但1949年以后却变为人民公社的工厂。大宗祠的修缮工作在2000年终于得以开始。前面提到的陈金玉此时已经去世，取代他提供大量资金的是在香港经营餐厅的陈光满。大宗祠的修建工作共花费33万元，其中 9 成来自香港移民的捐助，而陈光满的捐助金额占了香港移民捐款的一半。

然而好不容易开始的大宗祠修筑工作，结果却是只修整了前门，其它地方都处于未施工状态。这一状况对于陈氏的人们来说是坚决无法接受的。尽管如此，始祖祠堂和大宗祠得以再建或修筑，祖先祭祀活动得以再开，实现了宗族的初步复原。之所以使用“复原”一词，是因为此时进行的大部分活动都是把宗族的形态还原到初始状态。也就是再建被破坏的祠堂，再次开展曾经中止的祖先祭祀活然而在祠堂中不能供奉祖先牌位，宗族系谱和宗族成员的概念十分单薄，没有在仪式中对杰出人士或年长者表达敬意。同时国家对于宗族的负面态度仍然没有改变，宗族的实质发生了很大改变。更准确地说，宗族失去很多东西，而新的价值还没有出现，因此保持宗族联系的是知晓往事的年长者。其他人虽说也是宗族成员，但其对于宗族的实质是什么并不关心。如果用字典上的解释来定义“复兴”一词，是指“一度衰落的事物，回到再次兴盛的状态”。所以1980年代到2000年以前，宗族状态还不能称为“复兴”，而是“复原”。1949年以后衰落的宗族，一边与政府进行着交涉，一边尽可能地修缮祠堂，进行祖先祭祀。

4．宗族的复兴

4.1 “传统”和宗族所处环境的变化

2000年以后宗族的状况发生了极大变化，宗族的复兴一直持续至今日。富裕起来的国内成功人士以及当地政府代替海外移民，策划了各种各样与宗族有关的活动，同时为宗族赋予了新的价值。新时代的中坚力量在古典中寻找范例并加以新的解释，创造出新的事物。这在艺术领域被称作“文艺复兴”，而在本文中可以称为“宗族复兴”。

首先需要指出的是，这几年来，香港移民对于与村子有关的各种事业以及宗族的捐赠正在显著减少。正如前面提到的以陈金玉的去世为代表，从建国前到1980年代以前，移民香港的第一世代已经步入高龄，在香港出生的第二、三世代已很少关心村子的事情。希望为故乡的发展做贡献，

了解村子的往事并希望为宗族和寺庙的再建贡献力量的海外移民伴随着时光的流逝也不断减少。1980年代开始的宗族复原是对被破坏的祠堂、被禁止的仪式的复原，其焦点是指向过去的。而如果了解村子历史的人不断减少，宗族的复原进程也会再一次停滞。

与之相反，在国内宗族被赋予新的解释和新的价值。2000年以后，共产党政府开始大力推动“传统文化”的建设，宗族的复兴深受影响。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于2006年公布了《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这一声明，其中提及“弘扬民族优秀文化传统，借鉴人类有益文明成果，倡导和谐理念，培育和谐精神，进一步形成全社会共同的理想信念和道德规范”[2)]。这里所说的“文化传统”，如果追溯1949年以前的情况，可以广泛地理解为风俗习惯和宗教行为，以及1949年以后曾被视为“封建迷信”的事物。这样的“传统文化”在1990年代也并非完全没有被关注，只是当时仅限于可以作为旅游资源的一部分大规模的、一目了然的建筑物。而到了2000年以后，涉及到各村以及人们日常生活的各种活动和习惯也被视为了“传统文化”的一部分。

如果从国家层面上来说，2005年清明节和端午节作为中国传统节日被指定为法定假日。全国政协委员李汉秋对于清明节和祖先祭祀有以下表述：缅怀身边的故人，追悼为国家和民族献出生命的烈士，进一步思考我们生者自身的生命意义。如果中华民族继承了这样的追悼形式，民族的繁荣和价值便会深入人心（李 2009）。另外作为中华民族始祖的黄帝和炎帝的陵墓也被修整，并开发成为旅游观光地，政府要员于此举行祭祀活动[3)]。

另一方面，在地方社会引人关注的是，政府部门对于当地具有“历史”的建筑物以及“传统性”习俗进行了大规模调查，并制作了出版物和电视节目。管辖镇的政府也在2004年对历史文物进行了一次大调查，并出版了调查结果，2008年制成12集的电视节目。陈氏祠堂以及因科举及第而获得成功的人们，有关他们的光辉历史被广泛报道。

4.2 始祖祠堂的再次修建

伴随着传统价值被不断挖掘出来，宗族的祠堂再建和修整工作也变得活跃起来。上面已经提到，此时宗族与香港移民的关系逐渐淡漠，而承担起宗族复兴任务的是拥有财源的国内成功人士以及具有经济实力的地方政府。

上面提到，在1990年代始祖的祠堂得以再建，被命名为“纪念馆”。这一祠堂在2004年得以再次修缮。陈志成为此出资50万元。他的一个儿子所开办的公司获得非常好的发展。即使把香港移民也包括在内，他们家也是村中最富有的。陈志成虽然年近90岁却精神矍铄，性格十分温和。在四川大地震时捐出大额款项，目标是成为慈善家。他不但为祠堂的再建捐款，还为寺庙的再建提供资金。同时组织祭祀活动之后的餐会，是村中各种活动的最大赞助方。

在本次祠堂的修筑工作中，值得关注的是入口处的“纪念馆”牌匾换成了“陈氏始祖祠”字样，而且祠堂中放置了祖先的牌位。前面提到的“宗”或“祠”等词语和牌位一同，都是1990年代修缮始祖祠时被搁置下来，不允许出现的方面。然而如今，对于“中国的传统”的新评价工作不断发展，对于陈氏宗族和政府，这些都不再是畏惧的话题。本次始祖祠堂恢复“祠”的命名以

及实质上的牌位放置，说明在“名”和“实”上祠堂的样式都已形成。

4.3 政府出资修建祠堂

在同一时期，第 9 世的祠堂也得以修筑。这个祠堂曾经被作为生产大队的办公室，1980年代开始被作为文化中心加以使用。本次修建工作中，原本一直被悬挂在祠堂正面或祠堂内的写有“我国社会主义文明建设……”、“马克思列宁主义……”等内容的标语被取下，放置牌位的地方也被指定出来。整个建筑的修缮费用来自于政府福利彩票的收益，牌位和放置牌位的地点来自于上文提到的陈志成的捐助。富裕起来的国内成功人士以及同样富裕起来的当地政府，再一次将祠堂恢复到了其原有的面貌。

4.4 广东祖先的墓地修筑和骑马像的设立

与此同时，围绕陈氏的上位祖先，也就是前面提到的陈元德，新的工作开展起来。距离村子约20公里的西北方向是陈元德墓地的所在地。这里在2005年被注册成为“保护文物单位”。以此为契机，他的墓地不仅得到了修缮，而且新建了骑马像。每逢清明节，包括本村，也有视陈元德为祖先的其他各村的宗族，他们乘坐公交车或租车来到墓地前进行祭祀活动。不但过去丧失的东西得到了恢复，而且得到了来自政府的官方评价。直到新的纪念碑的修建这一时点，我们可以名正言顺地说“宗族复兴”终于实现了。

4.5 大宗祠的再次修缮

接下来要叙述的最后一个事例是从2011年至今的宗族状况，也是最能体现宗族复兴特征的事例。前文提到大宗祠曾经一度得以修缮，但只是重建了前门就停止了施工，而这一次大宗祠终于实现了全面修复。而此次修缮工程的最大亮点是发起者是两位年轻人，他们通过各种机构和媒体积极进行宣传，成为了大宗祠得以完整修建的关键因素。以往积极参与宗族这种活动的人都是香港移民或者村里的成功人士，作为年长者的他们既了解村子的历史，又拥有雄厚的资金和充裕的时间。这些人在给予资金支持的同时，不断推进了宗族事业的发展。而此时只有年轻人承担起宗族复兴的任务，是非常值得我们关注的现象。

两位年轻人一个叫陈英秀，出生于1980年。另一个叫陈伟名，出生于1990年。两人都在区中心地段工作。有关这次大宗祠的修筑，陈英秀这样说道：

> 2011年 6 月，和朋友见面的时候我们聊到了祠堂的话题。大家提到了村子里有什么样的祠堂，各个祠堂都是什么状况。我个人当时对于村中的祠堂了解很少，陈伟明说他家的后面就是大宗祠，所以就去看了一次。当时第一次进入祠堂，非常感动。希望将自己的感受传达给年轻一代，年轻人对于祠堂的关注是非常重要的。

从上面的发言中可以看出，他自己以前对祠堂没有太多的关注，正因为这次去了一次祠堂，

才得知了祠堂的存在。此后两人为了将宗祠的存在以及修缮宗祠的必要性传达给更多的人，不顾一切四处奔波。他们着眼于网络和大众传媒。首先他们在“微博”中发布有关大宗祠的内容，同时向多家报社或电视台宣传大宗祠的各种情况，协调各个采访安排。结果仅仅数个月就有多家报社或新闻节目报道了大宗祠的情况，全部都是关于大宗祠的历史价值以及修缮必要性的内容。两人进而联系了对历史文化感兴趣的年轻人社团和有名的僧人，计划开展旅游活动并宣传大宗祠的价值。如前面所述，1980年代至1990年代祠堂的修筑大部分是了解历史的年长者为了将失去的东西复原而进行的一系列活动。除了极个别的例子，大部分都没有将发掘祠堂的价值作为重点。而在本次祠堂的修筑工作中，不知过去为何样的年轻人从大宗祠的历史、文化价值中寻找修建宗祠的必要性。这是本次修筑工作的最大特点。

他们的努力收到了预想的效果。2011年10月，广州市和区政府文物局的干部前来大宗祠视察。11月召开《修缮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正式启动大宗祠修缮工程。就任委员会主席的是陈志成的儿子，他们家首先为此工程捐款100万元。接下来从2012年 1 月开始大宗祠在白天对外开放，并安排 3 名管理人员。在一边欢迎参观者的同时募集捐款。管理人中的一个人是一位60多岁的老人，他曾经营钟表修理工作，对村子的历史和祠堂十分了解。他并非政府文物部门的工作人员，却获得极高评价，并被官方聘用，这些都说明对于宗族和祠堂的认识已经发生改变。

此后村民就来管理员这里捐款，捐款人的名字和金额被写在大红纸上。令笔者惊叹的是，即使是一般的村民也都捐款1,000元以上。目前捐款已达40万，此外村委出资20万，政府文物部门出资30万，几乎仅靠当地村民和政府就筹到100万元的捐款。十几年前几十万的资金大都来自海外移民，现在变成了几乎都是当地人的捐款，前后反差极大。原来预计修建工作至少需要花费2,000万元，而现在陈志成家族还打算捐赠更多的资金。

此后经过委托大学设计图纸、选定建筑公司等环节，2012年12月举行了盛大的修缮工程启动仪式。2013年 8 月祠堂屋顶的瓦片全部更新，修建工作正在持续中。大宗祠的修建规模巨大，并预计花费数千万元，因此修建工作花费相当长的时间也是情理之中。修缮工作完全结束据说还需要大约两年的时间。

自从大宗祠对外开放以来，村里的人接踪而来，在祠堂内和管理员聊天。特地从村外或者城里赶来，拿着高级照相机的摄影爱好者或者对祠堂抱有兴趣的人也非常多。以往通常大门紧闭，连陈氏宗族的人都无法接近的祠堂现在能够接纳如此多的游客，今昔对比变化十分巨大。陈英秀认为向民众宣传祠堂的目的正一步步实现。

4.6 宗族复兴的特征

2000年以后宗族的复兴之路不断向前延伸。其中最大的特征就是承担起宗族复兴的历史使命的人物从香港移民变为了国内成功人士和当地政府。在国家层面，“传统文化”不断得到弘扬，宗族也得到了积极的评价，对于村中往事没有实际体验的年轻人也主动加入宗族复兴的工作之中。这与1980年代至1990年代的宗族复原活动有实质上的不同。复原是指当时对于村子历史非常了解的人们尝试将已经丧失的宗族恢复到原有的状态。而2000年以后的宗族被赋予了新的内涵。那就

是对过去未必熟悉的年轻人也被其新的价值所感化，从而投入到宗族复兴的工作之中。同时1990年代祠堂的修筑工作需要借助香港移民的资金支持，并与政府进行交涉，在牌位的设立以及“宗”、“祠”等表达上要特别注意，因为当时这些还都是敏感问题。而如今有关大宗祠的事已经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经常讨论的话题，而对于传统文化抱有兴趣的年轻人也成群结队前来参观大宗祠。这恐怕是1990年代不常有的现象。从看着政府的脸色提心吊胆地复原到关注祠堂、关心中国传统，宗祠的社会地位发生了极大的改变。新的中坚人物用崭新的意义复兴古典。如今并非文艺复兴而是宗族复兴的使命正在不断得以实现。

结语　宗族的形成、变迁和现状

珠江三角洲地区宗族的大规模形成开始于15世纪前叶。当时开发活动极速发展，移居本地的人蜂拥而至。因此为了在开发竞争中取得胜利，一些杰出人士集结势力，并希望确认自己的正统谱系关系。宗族的大多数成员希望获得各种恩惠，以及真正的身份保障。国家希望统治其无法管理的边境地区，宗族正是以上三方各自想法汇聚后的产物。宗族在村落社会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作为中央和地方的媒介，对于王朝晚期的社会构造的维持贡献很大。

中华民国时期宗族势力开始衰落，而到了中国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衰落到了最低点。宗族因为曾经与政治和经济构造紧密连接，而在希望摒弃任何旧社会事物的国家体制下，宗族的不断解体是必然的。

1980年代以后宗族开始复原。共产党将国策从共产主义的实现转移到以经济发展为中心的现代化建设上，对于宗教和信仰的压制出现缓和，与海外的关系也得以修复。这些都是宗族复原的契机。返回出生地的海外移民支援故乡的发展，并将其与宗族复原结合起来。虽然宗族的复原取决于与政府的交涉以及资金运用的状况，但被破坏的祠堂和墓地总算还是得到再建，中断的仪式得以再开，宗族完成了其复原工作。

2000年以后，国家开始关注“中国的传统”，宗族从复原进入复兴的新阶段。宗族，特别是祠堂和曾盛行科举制度的王朝的历史，都毫无疑问地成为被肯定的对象。特别是年轻人也开始认同宗族的价值，通过网络、媒体等新媒介将宗族价值不断推广，实现祠堂的再建。同时代替海外移民提供资金的是当地的政府和成功人士。这些新的中坚力量发掘宗族的新价值，实现了宗族的不断复兴。

这样一来，在过去的数百年间，宗族在国家政策、方针以及在社会中所处位置的不断变化中，存在意义和形态也在不断变化。宗族根源于父系的亲族观念，但它的意义是不断变化的，同样它的实际形态和功能等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宗族中体现的“中国的家族、民族、国家的话语（discourse）”这一重要层面，必须予以持续的关注和研究。

注

1）以下在本文中出现的人物名称全部是化名。

2）《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06年10月18日、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6-10/18/content_5218639.htm（2012年 8 月 3 日）。

3）有关围绕黄帝和炎帝的祖先祭祀活动，在各大报纸上也被广泛报道（大公报 2002年 4 月 6 日；广州日报 2002年 4 月 6 日）。

参照文献

（中文）

大公报

2002　“万余同胞聚首黄陵拜始祖”《大公报》 4 月 6 日。

广州日报

2002　“公祭”《广州日报》 4 月 6 日。

科大卫、刘志伟

2000　“宗族与地方社会的国家认同 —— 明清华南地区宗族发展的意识形态基础”《历史研究》，(265)：3-14。

李秋汉

2009　“清明节　以更文明的方式祭奠”《人民日报》2009年 7 月 9 日。

（日文）

井上徹

2000　『中国の宗族と国家の礼制 —— 宗法主義の視点からの分析』東京：研文出版。

フリードマン，モーリス（Freedman, Maurice）

1991　『東南中国の宗族組織』末成道男、西澤治彦、小熊誠訳，東京：弘文堂。

1995　『中国の宗族と社会』田村克巳、瀬川昌久訳，東京：弘文堂。